

清远市国控重点污染源监督性监测年报

(2015 年)

清远市环境监测站

2015 年 12 月

一、概况

根据《广东省“十一五”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考核办法》（粤府办[2008]27号）等有关文件精神，对国家重点监控企业按照季度开展监督性监测。

监测范围：国控企业按环保部下发的 2015 年国家重点监控企业名单进行监测。全市国控重点污染源共 34 家，其中工业废气重点源 6 家，工业废水重点源 7 家，集中式污水处理厂 16 家，危险废物企业 5 家。

监测项目：根据《广东省污染源监督性监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工作方案（试行）》（粤环[2008]61号），结合相关行业或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以及有关企业环评报告书规定的项目确定；废水监测项目包括 pH、化学需氧量、氨氮和流量四个必测项目及行业特征污染物，废气监测项目包括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流量三个必测项目及行业特征污染物，污水处理厂监测项目包括《城镇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表 1 和表 2 中 19 项必测项目及表 3 选测项目，危险废物企业的废气监测项目包括苯系物、烟尘等环评批复中明确规定了排放标准的监测项目、废水监测项目包括铅、铬（六价铬）、镉重金属行业特征污染物及相关行业标准中的其他选测项目。

监测内容：监测频次、监测布点、监测分析方法以及样品的采集、样品保存、运输和管理，按照《广东省污染源监督性监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工作方法方案（试行）》（粤环[2008]61号）中的相关规定执行。

二、废水重点源排放达标情况

废水国控重点源共 7 家企业：清远市宏盛纺织印染有限公司、清远市中拓染整有限公司、清远市百盛染织有限公司、清远千百丽纺织印染有限公司、清远市恒丰泰染整企业有限公司、清远市大有瑞新五金电镀有限公司、森叶（清新）纸业有限公司。2015 年，第一季度清远市中拓染整有限公司因订单不够停产、第二、三、四季度清远市大有瑞新五金电镀有限公司停产整顿未监测，其余 5 家废水重点源企业均已完成 4 次监督性监测工作。废水达标排放情况见表 1。

2015 年监督性监测结果不达标的废水排放企业有：第一季度清远市宏盛纺织印染有限公司的六价铬；清远市百盛染织有限公司氨氮（逆向规律）、化学需氧量、苯胺类、生化需氧量、总磷；清远千百丽纺织印染有限公司的苯胺类化合物；清远市恒丰泰染整企业有限公司的苯胺类化合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和化学需氧量。

第二季度清远市百盛染织有限公司氨氮（逆向规律）、化学需氧量、苯胺类、总磷和六价铬。清远市恒丰泰染整企业有限公司的苯胺类化合物、化学需氧量。

第三季度清远市百盛染织有限公司的总磷、氨氮（逆向规律）；清远市中拓染整有限公司的总磷；清远市恒丰泰染整企业有限公司的氨氮（逆向规律）；清远千百丽纺织印染有限公司氨氮（逆向规律）。

第四季度清远市百盛染织有限公司的总磷、色度；森叶（清新）纸业有限公司氨氮（逆向规律）。

表 1 废水达标排放情况

监测项目	监测国控企业家次	排放达标率 (%)	超标企业最大超标倍数
化学需氧量	24	83.33	0.49
五日生化需氧量	23	91.30	0.67
悬浮物	24	100	--
总磷	23	78.26	2.44
苯胺类	20	75	高出排放标准 0.80 mg/L
六价铬	20	0.9	高出排放标准 0.023 mg/L
色度	24	95.83	0.6

三、废气重点源排放达标情况

废气国控重点源共 6 家企业：广东清新水泥有限公司、英德市龙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台泥（英德）水泥有限公司、英德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广东清远广英水泥有限公司、森叶（清新）纸业有限公司。2015 年，第三、四季度广东清远广英水泥有限公司 1#生产线因订单不够停产未监测，其余各企业各生产线排气筒均已完成 4 次监督性监测工作，排放达标情况见表 2。

2015 年监督性监测结果不达标的废气排放企业有：第一季度广东清远广英水泥有限公司 1 线窑尾氮氧化物。

第二季度广东清远广英水泥有限公司 1 线窑尾二氧化硫、颗粒物；森叶（清新）纸业有限公司废气排放口的氮氧化物。

第三季度森叶（清新）纸业有限公司废气排放口的氮氧化物。

表 2 废气排放达标情况

监测项目	监测国控企业家次	排放达标率 (%)	超标企业最大超标倍数
二氧化硫	24	95.83	0.26
氮氧化物	24	87.5	0.72
颗粒物	24	95.83	0.33
铅及其化合物	4	100	--

四、集中式污水处理厂排放达标情况

集中式污水处理厂共 16 家：清远市广业环保有限公司（龙塘污水处理厂）、清远市广业环保有限公司（源潭污水处理厂）、清远市嘉清源环保水务有限公司（新城污水处理厂）、清远市嘉清源环保水务有限公司（清新与旧城污水处理厂）、佛冈县展扬生活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阳山县广业环保有限公司、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广业环保有限公司、清新县广业环保有限公司（太平污水处理厂）、英德市广业环保有限公司（英德市西城污水处理厂）、英德市广业环保有限公司（英德市浚洸污水处理厂）、连州市广一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连南瑶族自治县广业环保有限公司、清远市广业环保有限公司（石角污水处理厂）、清新县广业环保有限公司（禾云污水处理厂）、英德市广业环保有限公司（大站污水处理厂）、英德市广业环保有限公司（东华污水处理厂）。2015 年除清远市嘉清源环保水务有限公司（新城污水处理厂）永久性停产未监测外，其余 15 家污水厂均已完成一年 4 次监督性监测工作。排放达标情况见表 3。

2015 年监督性监测结果不达标的污水处理厂有：第一季度清新县广业环保有限公司（禾云污水处理厂）的总磷、总氮、氨氮（逆向规律）。

第二季度清远市广业环保有限公司（石角污水处理厂）的总磷、pH 值、氨氮（逆向规律）；佛冈县展扬生活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的总磷、氨氮（逆向规律）；阳山县广业环保有限公司总磷。

第四季度清远市广业环保有限公司（石角污水处理厂）的 pH 值、总氮、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佛冈县展扬生活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悬浮物；英德市广业环保有限公司（浚洗污水处理厂）悬浮物。

表 3 污水厂排放达标情况

监测项目	监测污水厂家次	排放达标率（%）	超标企业最大超标倍数
化学需氧量	60	98.33	0.3
五日生化需氧量	60	98.33	0.04
总氮	60	96.67	0.86
氨氮	60	98.33	1.07
pH 值	60	96.67	超出标准 1.47 个 pH 单位
悬浮物	60	96.67	0.45
总磷	60	93.33	0.66

五、危险废物重点源排放达标情况

危险废物重点源共 5 家企业：欣强电子（清远）有限公司、科惠（佛冈）电路有限公司、科惠白井（佛冈）电路有限公司、英德市新裕有色金属再生资源制品有限公司、英德鸿星有色金属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015 年除第一季度科惠（佛冈）电路有限公司、科惠白井（佛冈）电路有限公司不具备监测条件，未监测废气外，其余各企业的废气及废水均完成 2015 年 4 次监督性监测。排放达标情况见表 4、表 5。

2015 年监督性监测结果不达标的危险废物重点源企业有：第三季度欣强电子（清远）有限公司废水排放口的磷酸盐；科惠(佛冈)电路有限公司废水排放口的氨氮；科惠白井(佛冈)电路有限公司的磷酸盐。

第四季度科惠(佛冈)电路有限公司含镍废水单独处理设施处理后排放口的总镍；英德鸿星有色金属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反射炉废气排放口的铅及其化合物、二氧化硫；英德市新裕有色金属再生资源制品有限公司反射炉废气排放口的氮氧化物。

表 4 危险废物重点源废气及无组织排放达标情况

监测项目	监测危废企业家次	排放达标率（%）	超标企业最大超标倍数
氮氧化物	2	50	1.29
苯系物	9	100	—
铅及其化合物	8	87.5	10.29
二氧化硫	2	50	3.4

表 5 危险废物重点源废水排放达标情况

监测项目	监测危废企业家次	排放达标率（%）	超标企业最大超标倍数
氨氮	12	91.67	0.15
磷酸盐	12	83.33	3.4
总锌	12	100	—
总镍	13	92.31	8.76
六价铬	12	100	—

六、总体状况

本年度共监测国控废水污染源企业 24 家次，年平均排放达标率为 62.5%。

本年度共监测国控废气污染源企业 24 家次，年平均排放达标率为 83.33%。

本年度共监测污水处理厂 60 家次，年平均排放达标率为 88.33%。

本年度共监测国控危险废物污染源企业 20 家次，年平均排放达标率为 70%。